

安陆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挥部

安防肺炎指发〔2020〕86号

关于切实做好近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处、市开发区分指挥部，市指挥部各工作组，市直各部门：

近期，各地零星散发性病例疫情有所增加，进口冷链食品核酸检测阳性样本时有发生，疫情防控形势复杂严峻，抓好当前疫情防控工作刻不容缓。为切实做好我市冬春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快速、高效处置我市可能发生的新冠疫情，按照省、孝感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近期下达的疫情防控重点工作要求，以及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工作部署，现就我市近期疫情防控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强化战时意识，开展疫情常态化防控自查工作

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正处于“三期重合”（病毒新的活跃期、人物同防叠加期、干部职工疲劳期），疫情本身的

长期性、复杂性、不确定性没有变，战时意识绝不能松。各乡镇处、市开发区分指挥部、市直各部门要按照市防控指挥部激活战时工作体制机制的要求，保持指挥机制的战时状态，因时因势调整工作重点；落实精干管用的工作机构，进一步优化完善运行机制；强化防控工作调度，通过专题研究、督导检查等，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要对前期开展的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全面进行自查，对自查发现的问题要建立工作台帐、明确专人负责、实行销号管理，做好应对可能发生疫情准备。

二、完善方案预案，开展疫情防控应急演练活动

各乡镇处、市开发区分指挥部、市直各部门要认真学习《安陆市秋冬季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安陆市新冠肺炎散发、聚集性病例处置工作预案》等方案预案，结合市防指组织的相关应急演练和当前防控工作实际，完善本地本部门本行业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并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前** 报市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备案。同时，要组织开展应对突发病例应急演练活动（各乡镇处、各行业主管部门要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前完成**），开展应急演练活动前，请提前向市防控指挥部办公室报备。应急演练活动结束后，请及时将活动开展情况报送市防控指挥部。各乡镇处、市开发区分指挥部要督促各村（社区）开展应急演练，各行业主管部门要督促所监管单位开展应急演练。

三、强化人物同防，狠抓严防输入各项工作落实

（一）强化进口冷链食品（进口食品）管理。对全市进

口冷链食品经营单位，要强化排查监管，重点排查进口冷链食品存贮情况，落实一库（柜）一驻点专班日常监管责任。要把源头追溯放在首位，督促大中型商超迅速建立进口冷链食品供应商管理制度，加强进口冷链食品源头追溯。要严格落实“四全”（采样全覆盖、样本全检测、包装全消杀、商品全追溯）、“六专”（专库、专人员、专通道、专工具、专台账、专消杀）要求，抓好冷链食品及从业人员、环境的检测、消杀；要督促电商平台、商超、酒店、餐饮及各类储运、销售、加工等生产经营者，严格落实防控要求，不采购、不加工、不储存、不销售进口冷链食品。加强宣传引导，提醒广大市民少购买冷冻食品，尽量购买新鲜肉类；不私自采购、网购进口冷链食品。

（二）做好境外来（返）安人员管理。严格落实线上线下“双线排查”机制，严格执行“集中隔离 14 天+2 次核酸检测 +1 次血清抗体检测”要求，从严审核入境来（返）安人员集中隔离、健康检测等证明资料，落实“缺一补一”。同时，从快实行“点对点”运转，纳入村（社区）管理 14 天，在第 7 天、第 14 天各进行一次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方可解除社区管理。做到属地管理到位、隔离医学观察到位、核酸检测到位。

（三）做好中（高）风险地区来（返）安人员健康管理。落实数据信息闭环和全流程管理闭环，做到全程可查可追溯。采取社区摸排、电话核查和大数据核查“三同步”模式，全面细致做好重点地区来（返）安人员排查，全力确保内部清洁。守死盯牢汽车站、火车站、高铁站等站点出入口，做好出入

站人员扫码、申报、登记、测温工作，坚决阻隔疫情输入输出。

四、把好重点关卡，严格内防反弹工作

(一) 做好 13 类重点人群应检尽检工作。各乡镇处、市开发区分指挥部和市直有关部门要根据市防指印发的 13 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工作方案，摸清各人群底数，建立工作台账，细化优化检测方案，加强协调配合，精心组织，有序操作，确保应检尽检人群不漏一人，不少一次。

(二) 加强重点行业、重点场所监管工作。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市科信局、市文旅局、市民政局、市交通局、市公安局、市教育局等相关部门，要加大对冷链、农贸市场、商超、宾馆、餐饮单位、景区、学校、福利养老机构、车站、监管场所、药店等重点行业、重点场所的排查监管工作。督导各重点场所要及时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对照有关规定，落实人员分流疏导、体温检测、清洁消毒等措施，积极开展孝感场所码推广使用，通过日常防控举措和大数据技术加强服务管控力度。要做好从业人员的核酸检测、旅客排查管理工作，发现有发热症状，迅速报告，按流程规范处置。要继续加大外环境检测力度。

(三) 拉紧医疗机构院感红线。严格落实孝感防指办发 136 号文件要求，坚持“四早”，完善触发机制，守好医院防线。对各医疗机构发热门诊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再评估再督导，不符合规范的要限期整改。要严格落实首诊负责制，规范发热病人接诊、筛查、留观、转诊等流程，所有发热病

人建立闭环管理档案，每日汇总发热门诊就诊情况并进行实时监测。要严格落实各项院感防护制度和防控措施，全面开展住院患者和陪护人员核酸检测，围绕院感防控等相关业务知识，深入开展全系统理论知识学习、全行业专业技能培训、全岗位技术练兵、全环节专项督查活动。要建立有效奖罚机制，压实医疗机构院长院感防控第一责任人责任。

(四)筑牢村(社区)基层防线。要依托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创新成果，精准做好社区防控工作。结合党员“双报到、双报告”和干部下沉工作，组织村(社区)工作者、网格员、下沉党员等参与常态化疫情防控、基层社会治理等工作。根据市防指排查工作要求，开展重点人群排查，督促居民落实主动申报制度。用好“十户联防”模式，发挥好中心户长(楼栋长)的作用，及时传达防控政策、宣传防护知识、人员动态信息等，紧盯发热、腹泻等症状人员开展健康管理，发现异常情况迅速报告、及时配合处置，筑牢第一道防线。要开展常年外出务工人员信息摸排工作，摸清底数，建立台账，便于在外地发生疫情时第一时间进行信息比对。

(五)做实单位健康管理。各单位要督促职工做好自我监测和个人防护，一旦出现发热、咳嗽、呼吸道症状，做好防护措施到正规医疗机构就医。职工若离市外出、出国(境)，到达或途经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市、重点地市的，要第一时间报告市防指防输入专班。单位接待国(境)外、省外特别是重点地市人员的，要提前向市防指报告，并提醒所接待人员主动接受我市的疫情防控管理。要加强门卫管理，对进出

人员加强扫码、测温、登记。做好办公场所卫生、消杀管理，保持通风换气。按照“非必要不举办”原则尽量减少“两节”期间聚集性活动，各类会议严格落实防疫工作要求。落实疫情信息报告制度，明确流程和责任人。

（六）落实“多病同防”。落实好“多病同防、多病同查、多病同隔、多病同治”策略，认真做好冬春季易发、多发传染病的防治工作。加强肺炎、流感疫苗接种，积极引导儿童、老年人等重点人群预防接种。市普爱医院作为哨点医院要加强流感监测，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对冬春季多种急性呼吸道传染病要开展同步监测，严格执行传染性疾病隔离收治制度，严防聚集性疫情发生和扩散。

五、坚持有备无患，强化疫情防控相关保障工作

（一）做好疫情防控人员、场所、物资储备工作。各地各部门各工作组要根据相关应急预案要求，加强对防控人员、应急采样检测流调队伍、隔离场所、扩大核酸检测场所、物资储备等各种能力的摸底调查，对口罩、防护服等物资要充足储备，动态补充，强化应急保障。

（二）加大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力度。要持续开展宣传教育，把线上线下的手段都用起来，将新冠肺炎个人防护知识和返乡人员健康管理政策传达给每位市民。各地宣传车、“村村响”要高频率播放相关内容，多贴横幅和宣传标语，形成立体宣传，营造浓厚氛围。要加强传染病防治法律法规、防治知识和防控指引宣传，引导公众树牢“个人是健康第一责任人”意识，养成科学佩戴口罩、勤洗手、保持社交距离、

加强通风消毒等卫生习惯，不串门、不聚集，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全面提升城乡居民健康素养，提高自我防护能力。

（三）加强值班值守。各地各相关单位要加强应急值班值守，严格执行 24 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外出报备制度，对监测发现的可疑病例、触发的预警要快速甄别和响应，遇到突发疫情或紧急情况要迅速启动有力处置措施，防止疫情扩散。

（四）加强信息报送。各地各有关部门各工作组要落实信息周报等制度，认真做好信息报送工作，特殊时段、紧急情况要及时按要求报送。要指定专人负责，确保报送信息及时、真实、准确。

（五）强化督导检查。市级领导要加强包保乡镇和分管领域疫情防控工作的督导检查。市防指办公室督导组要加大明察暗访力度，及时通报问题，督促整改，压实工作链条。执纪监督组要对各地分指挥部及成员单位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和基础性防控工作落实情况开展随机暗访，围绕省、市防指重要指令落实情况和阶段性突出问题进行专项督查。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对监管行业单位的执法督导，督促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对工作中阳奉阴违、推诿扯皮、消极应付，不担当、不作为、慢作为、假作为等行为，严肃实行追责问责。

